

关于花都区 2019 年度国有资产管理情况 综合报告和国有自然资源（资产） 管理情况专项报告审议意见的 研究处理情况报告

广州市花都区财政局

2020 年 11 月 30 日，区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花都区 2019 年度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综合报告》和《花都区 2019 年度国有自然资源（资产）管理情况专项报告》，对加强和改进我区国有资产管理及报告工作提出了 4 个方面的审议意见，现将审议意见研究处理情况报告如下：

一、多措并举提升国有资产管理水平

（一）优化国有企业结构，盘活企业国有资产

1. 推动国有企业优化重组。落实国企改革三年行动方案，拓宽与央企及省属、市属国企合作深度和广度，在招商引资、城市更新、综合项目开发等方面积极探索，形成更多“共赢点”。加快推进智都控股等区属国企重组，打造 1-2 家有较强竞争力区属国企。

2. 着力解决历史遗留问题。一是继续推进“僵尸企业”出清工作，按照市国资委《关于加快推进广州市国有“僵尸

企业”处置的工作意见》（穗国资产权〔2020〕14号）文件要求继续大力推进出清处置工作，让“僵尸企业”有序退出市场；二是推进国有企业失信问题治理，加快处置未结案的涉诉案件，积极与债权人达成和解或化解债务，对于已完成处置的涉诉案件及时到法院申请结案处理。

3. 盘活企业国有资产。分阶段开展我区国有企业资产清理盘活工作，依据各企业土地房产资产数据，结合企业债权债务，担保诉讼等有关信息，梳理全区国有企业的优质资产，针对拟盘活的优质资产展开实地调研，根据实际情况制定具体盘活方案计划，按照“先急后缓、先易后难、分类解决”的原则推进落实好企业国有资产盘活工作，最大限度地筹集资源，统筹解决政府性债务等历史遗留问题。

（二）摸清家底，切实强化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

1. 进一步摸清物业底数。一是对区属行政事业单位物业权属情况、出租出借情况等进行全面梳理，立账造册，建立动态电子档案并适时更新，做到底数清晰、有数可查；二是加强国有资产信息化管理系统管理，对包括固定资产在内的重要资产进行电子卡片管理，力争建立全面、完整的固定资产基础资料，实现信息共享、动态及时传输等目标。

2. 分类管理，提高效益。一是将分散在区各职能部门的行政事业单位国有经营性资产根据资产性质及经营状况等情况进行分类管理；二是参照《花都区行政事业性单位物业

处置工作方案》的处置思路进一步盘活空置资产，同时积极推进资产调剂共享，防止国有资产流失，达到促进国有资产合理利用、保值增值的目的。

3. 加大监管力度。一是加强资产的日常管理，严格要求各单位按规定对资产增减变动及时登记入账，做到账实相符，同时加强物业安全管理和日常修缮；二是按照国有资产使用管理和处置相关规定对资产出租、报废、盘亏等行为从严审批；三是利用物业底数清单（台账）和信息化管理系统对资产使用管理情况进行常态化监督，发现问题及时核实并督促相关单位整改。

二、着力完善自然资源管理机制

加强相关职能部门之间联动，积极与上级部门对接，完善自然资源管理机制。

（一）强化土地资源管控

加强土地执法监察，落实国家季度卫片执法检查；加强与区内土地执法共同责任制单位的沟通协调，打造齐抓共管的联合执法局面；实现“双超一提前”新突破，超额完成土地储备和出让任务，2021年度重点出让金任务地块用地报批和出让方案均提前报上级审批；起草《花都区关于进一步加强公开出让工业用地供后监管的通知》，进一步加强闲置土地的监管机制，提高我区土地开发利用率；对接《土地管理法》修订，开展征地区片综合地价制定工作，形成征地区片综合地价成果；抓好土地高效利用，全面、准确掌握我区国

有自然资源资产情况。

（二）深化生态环境管控

坚定不移贯彻绿色发展理念，坚持方向不变、力度不减，继续推进大气污染防治、水污染防治，着力解决固废污染监管问题，严把生态环保准入关，加强水和大气的监测，做好规划蓝图，推进“十四五”生态文明建设规划编制和区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编制工作，抓好生态环境机构垂直管理制度改革。

（三）优化水资源管控

迎难而上扎实抓好攻坚排水单元达标工作；持续抓好水务工程建设管理工作，统筹推进合流渠箱清污分流工程，扎实推进海绵城市建设，积极搭建水务工程建设信息管理平台；精心组织农村改水工作，打通农村饮水安全“最后一公里”；持续加强水利工程运行管理工作；精心组织水旱灾害防御工作。

三、严格编制国有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

严格依据规范的标准体系建立统一的自然资源分类体系，编制国有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是一项新的工作，因国家和省未出台国有自然资源资产核算相关标准，对国有自然资源资产范围尚不十分明晰，各类应当计入国有自然资源资产范围尚不明确，土地资源、森林资源中国有自然资源的范围也未能精确掌握，因此，根据《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开展国有土地资源资产核算试点工作的函》，将广州市作为试点城市之一编制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

由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负责此项工作。根据工作安排，我局配合市局的工作已提供国有土地的相关数据，对核算成果进行了区级自检，并将自检结果提交市局，现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正在统计、编制中。

四、促进集约节约用地，提高土地利用效率

严格土地供后监督管理，释放存量用地空间，提高城乡土地利用效率。一是在供应阶段明确监管内容和要求，公开出让的工业用地在签订出让合同前需与区科技工业商务信息化局签订《产业项目履约监管协议书》，明确地块投产项目、投资强度、纳税数额及违约责任，有效监管工业用地的产出效率。二是多渠道灵活监管，依托省土地市场监测监管系统，加强对土地的开竣工和日常实地巡查，线上线下无缝对接，建立建设用地动竣工申报制度和土地利用动态巡查预警制度，促进土地开发利用。三是严格闲置土地查处，保持对闲置土地冒头就打的高压态势，加大对闲置土地的处置力度，严格按照“闲置收回”或“动工开发”两种方式处置到位。